

债券简称：19 华电 Y4  
20 华电 Y2

债券代码：155875.SH  
163357.SH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二零二四年九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期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二）（债券简称“19 华电 Y4”，债券代码“155875.SH”）、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二）（债券简称“20 华电 Y2”，债券代码“163357.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现就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动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任人员的基本情况、变动原因和依据

邵国勇先生，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成员、董事长、党组副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2016 年 2 月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2020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24 年 9 月，邵国勇先生不再担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经公司研究决定，由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吴敬凯先生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吴敬凯先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博士，正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主任、新能源办公室主任，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0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

姓名：吴敬凯

职务：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联系电话：010-83566184

## 三、影响分析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系公司管理层正常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有权

机构决议有效性构成不利影响。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